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8年6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震海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,通过了《关于为公司供应商和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

监事会认为:公司与银行合作,由银行为供应商、经销商提供融资,支持对象均为公司优质的供应商和经销商,贷款额度以及贷款的用途有严格限制,有利于进一步稳定并拓展原材料采购渠道,有利于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,加强与供应商、经销商的合作关系。在担保期和担保额度内的风险可控,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6月27日